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将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此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宜。

[此页无正文，为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黄劲业

吴向能

梁黔义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